

北京鲁迅旧居即将被拆引争议

相关部门:该院没有保护价值,并非文保单位
专家:非文保单位不能成为拆迁理由



核心提示

□新华社北京3月8日专电(记者 岳瑞芳)

继梁思成、林徽因旧居之后,大文豪鲁迅曾居住过的北京市西城区砖塔胡同84号院也面临被拆的命运。日前,北京市西城区相关部门对此回应,小院历史文化信息无存,没有保护价值,且并非文保单位或挂牌保护院落,未来将按规划实现绿化。

砖塔胡同84号院现状如何?究竟有无历史价值?若非文保单位,是否就能随意拆除?记者对此展开了调查。



6日,砖塔胡同,一位老人正驻足观看贴在84号院外墙上的拆迁通知。(据《新京报》)

1 砖塔胡同84号院即将被拆引争议

砖塔胡同是北京最早的胡同之一,被称为“胡同之根”。这里居住过不少名人,刘少奇、鲁迅和“鸳鸯蝴蝶派”作家张恨水都曾住在这里。即将被拆的84号院,就是鲁迅曾经居住的院落。从1923年夏天到1924年5月,鲁迅曾在此短暂居住,并创作了《祝福》、《在酒楼上》和《幸福的家庭》等。

3月6日,北京有媒体报道称,砖塔胡同84号院即将被拆除。消息曝光后,网民反响强烈。记者发现,不少网友强烈反对拆除鲁迅旧居。网友“花之”认为,鲁迅

是一代文化伟人,他的很多有名的文章都是在这里完成的。什么叫文化古都?没有了文化,北京还能剩下什么?腾讯微博网友“庚心记艺”认为,84号院不能说拆就拆,“这是鲁迅先生的故居啊!保护还来不及呢,哪能特地去拆呢?”

据鲁迅文学院研究员王彬介绍,从1912年到1926年,鲁迅在北京生活了14年。其间,他曾在北京绍兴会馆、新街口公用库八道湾11号、西四砖塔胡同61号和阜成门三条21号住过。王彬认为,目前其他3个地方都在保护中,如果砖塔胡

同84号院被拆,则意味着研究鲁迅在北京活动和创作的地点就“断了线”。

但也有部分网友支持拆迁。新浪微网友“镜湖沧澜”认为,不必把所有名人住过的地方都保护起来,这样“既不美观,也影响城市建设”。

网友“老谢炖汤”则打趣道:“有一个地方纪念一下就好了,搞那么多故居和纪念馆干吗?活着的人住房都那么紧张,把寸土寸金的土地留给活着的人,盖一个打工者之家更有意义!也许过几年还能再出一个鲁迅。”

2 84号院拆迁“箭在弦上”居民正协商准备搬离

7日下午,记者来到砖塔胡同84号院,首先映入眼帘的是院墙上大大的“拆”字,“拆”字旁边还写有“先签协议先选房,尽快享受新生活”的宣传标语。

记者发现,在84号院大门口北边的墙上,有一张题为“丰盛危改小区西区C区项目定向房配售方法”的公告。公告内容显示,砖塔胡同84号院在拆迁户配售范围内,迁出居民将被安置到丰台区张仪村,公告落款为北京天恒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。公告旁还有一封署名拆迁办公室的

“致居民信”,告知“丰盛西区拆迁工作已经开始,砖塔胡同82、84、86号院都要拆迁”。公告和信的发布日期都是2012年2月16日。

“5年前就说要拆了,一直没拆。”住在84号院内的居民王女士说。她告诉记者,过去几年内,这条胡同里一些院落已陆续被拆除,有的地方还盖上了新楼,但这个院落一直没动。“可这次看来是真的要拆了。”王女士说,她很快就会和拆迁办谈拆迁安置问题。

王女士告诉记者,目前84号院内共有3户人家,她母亲家是其中一户,自1955年住进来之后就没有再搬离,而她自己是在这里出生、长大,住了半个多世纪。

住在院子北侧房间的一位中年女士告诉记者,她的住所就是鲁迅曾住过的房间,但20世纪70年代房子已被翻修过,鲁迅居住时期的砖瓦早已不见。目前,仍经常有研究鲁迅的人来参观、凭吊。

3 西城区微博回应:84号院并非文物 拆后将作绿化用地

针对各界舆论质疑,3月6日19时,北京市西城区政府在其政务微博“北京西城”上首次回应,西城区鲁迅故居将被拆迁的消息不实。鲁迅故居在宫门口二条19号,为全国文保单位,并开放为鲁迅博物馆。

随后,“北京西城”再发微博称,他们向文物部门核实后了解到,将要拆除的砖塔胡同80、82、84、86号院均非文物或挂牌保护院落。记者登录北京市文物局和西城区文委官方网站查阅文物保护单位名

录后也发现,砖塔胡同84号院的确不在各级文物保护单位之列,也不是挂牌保护院落。

“北京西城”微博还表示,鲁迅确实在1923年8月至1924年5月在84号院暂时居住过,但其房屋早已改建,历史文化信息无存,没有保护价值,故未被认定为文物。该处将按规划实现绿化。

针对砖塔胡同是否拆迁的疑问,“北京西城”发微博称,砖塔胡同是北

京最老的胡同之一,目前虽胡同两侧建筑已面目全非,但胡同肌理尚存,不可能拆除。此次准备拆迁的80、82、84、86号院部分在规划中是绿化用地。

此后,“北京西城”连发数张砖塔胡同84号院的图片,并表示“欢迎各位网友实地查看后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”。截至记者8日发稿时,一则带有图片的微博已被转发超过300次,评论117条。

4 专家:非文保不能成为拆迁理由 旧城应依法整体保护

针对社会各界的争议,中国文物学会会员、文保人士曾一智告诉记者,砖塔胡同的鲁迅旧居虽已被翻修,但地理位置没变,蕴涵一定的地理信息,值得保护。南京大学公共政策专家姚远也认为,“不属于文保单位”并不能成为不保护鲁迅旧居的理由。

“鲁迅毕竟在那里住过,院子有一定的文化价值。北京有很多这样的旧居,都需要根据整体保护的原则保护。”姚远告诉记者,相关部门可以通过其他方式来保护故居:文物部门可以将其列为不可移动文物,城市规划单位可以将其列为历史建筑或挂牌院落。

曾一智认为,更重要的是,这里涉及的不是一处名人旧居的问题,而是依法保护历史文化名城的问题。她认为,这次启动的拆迁范围涉及的小珠帘胡同将整体消失,其余胡同也将不再完整。

“根据国家的法律法规,并不是说只有成为文保单位的才能被保护。”曾一智说。据了解,2005年,经国务院批准的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(2004-2020)》,曾明确提到坚持对旧城整体保护,旧城范围内停止大拆大建。2008年开始实施的《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》也规定要保护历史文化名城的真实性和完整性,保护城市肌理和传统格局。

记者在砖塔胡同84号院墙公告上看到,这次拆迁计划覆盖了砖塔胡同、三道栅栏与小珠帘胡同,这些胡同都是北京非常著名的老胡同。位于砖塔胡同西侧的能仁胡同、鲜明胡同已基本被拆,砖塔胡同57号西侧也已盖上了高楼。

对此,著名文物专家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起草者谢辰生认为,根据《北京城市总体规划(2004年-2020年)》、《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》,砖塔胡同的四合院绝对不能拆除,其中私搭乱建的房子可以拆掉,但四合院本身的建筑是需要保护的,不管它是不是鲁迅故居。

人物简介



□据 百度百科

鲁迅(1881年9月25日-1936年10月19日),原名周樟寿,1898年改为周树人,字豫才,浙江绍兴人。

鲁迅的作品包括杂文、短篇小说、评论、散文、翻译作品,对五四运动以后的中国文学产生了深刻的影响,他被人民称为“民族魂”。毛泽东评价鲁迅是伟大的无产阶级文学家、思想家、革命家,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。

鲁迅先生一生写作共计600万字,其中著作约500万字,辑校和书信约100万字。其代表作品有《呐喊》、《彷徨》、《故事新编》、《狂人日记》和《朝花夕拾》等。